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D2025-ZB-1290-001

西安市红会医院
棉纺织品(敷料类)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3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5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2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棉纺织品(敷料类)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 网站【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CZD2025-ZB-1290-001

项目名称：西安市红会医院棉纺织品(敷料类)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36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西安市红会医院棉纺织品(敷料类)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36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3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棉纺织品敷料类采购	1（年）	详见采购文件	3,360,000.00	3,3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或一年内完成项目预算金额合同自动终止，按需配送。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3.2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

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3.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需向采购代理机构免费领取招标文件，未向采购代理机构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6 月 10 日至 2025 年 06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1.3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1.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2、其他

2.1 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

2.2 办理CA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CA、深圳CA、西部CA、北京CA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供应商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CA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 b02e53c.html>。

2.3 请各供应商务必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2.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2.5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3、本项目不接受由西安市红会医院职工投资的企业参加投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西安市红会医院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建元二路北段 666 号

联系方式：029-8652079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九楼招标四部

联系方式：029-8849791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姜凯、雷鹏

电 话：029-8849791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名称：西安市西安市红会医院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建元二路北段 666 号 联系方式：029-86520792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九楼招标四部 联系人：姜凯、雷鹏 电话：029-88497916
1.3.3	合格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条件： 3.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3.2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3.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需向采购代理机构免费领取招标文件，未向采购代理机构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1.3.4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是</u>
1.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u>∕</u>

1.7	项目所属行业： <u>工业</u>
2.2	项目预算金额： <u>3360000</u> 元；最高限价：详见采购需求的单价限价；
5.4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u>否</u> （是、否）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 ☐ _____ ☐ 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1	如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 <u>/</u> 包
12.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日
14.1	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开标当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开标时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使用的加密锁（CA 锁），对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无法打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6.1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
18.1	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本项目将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操作说明详见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19.2	信用查询时间：资格审查时
20.4	本项目涉及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u>无</u> 本项目涉及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u>无</u>
20.5	本项目核心产品： <u>手术衣</u>
23.2	评标方法： <u>综合评分法</u>
27.1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27.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否</u>
31.1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u>是</u> （是、否）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u>5</u> （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u>5</u> 个日历日
32.1	预付款比例为： <u>无</u>
32.3	情形如下： ☐ 采购资金在履约完成之后才能到位 ☐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期限小于 20 日

	☐ 政府采购预算资金小于 50 万元 ☒ 其他采购人不能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前支付采购资金
33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的计算方法按标准下浮 20%收取 中标单位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 号：78560188000095264 联 系 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
37.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一次性提出
37.4	联系单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综合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5235014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文件：样品
2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技术支持（软件开发商）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2. 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166/86510167 转 80310
3	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二)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2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3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3.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未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7 本项目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具有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条件。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预算额度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 投标费用**
-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 4. 适用法律**
-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2 招标文件中如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请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随时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更正）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信息公告·〉市级·〉西安市〕。
-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 6.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及时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或者中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标段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及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该标段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 9.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1.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 11.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不收取保证金)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投标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电子投标文件（*.SXSTF）以及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每份纸质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纸质版与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不一致，以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为准。正本和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3 投标文件应按照“第六章”格式部分制作，并用不可拆装的方式分别装订成册。
-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密封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 15.2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
- 15.3 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16. 投标截止

-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 17.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提交的纸质文件（备案用）应从专用制作软件中直接打印，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 17.3 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

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系统中对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 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17.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5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8.2 开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不见面开标”是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实现的投标人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投标人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实现开标、解密、澄清等操作。对于公开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投标人名单及其投标报价。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标的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20.2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0.4 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20.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 投标无效

-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7)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 比较与评价

-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

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3.3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规定扣除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3.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保密要求

-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 27.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履约保证金

31.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预付款

32.1 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32.3 本项目采购人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招标代理服务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单独列项。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34.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 34.2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陕西省财政厅出台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中标人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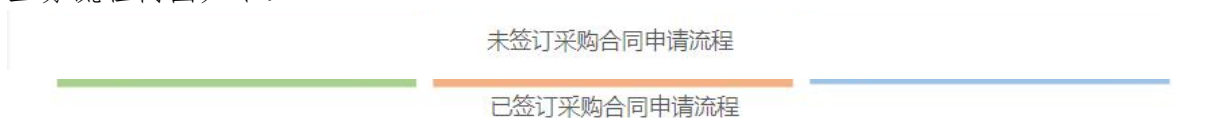
政府采购投标人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投标人融资成本。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投标人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省级政府采购项目贷款银行信息：

一、陕西建行（E政通）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西安市南广济街 38 号 白玉皓 13201603166

西安莲湖路支行 西安市莲湖路 35 号 刘 冲 17702902131

西安曲江支行 西安市雁塔南路 2216 号 樊理君 18691568151

西安高新区支行 西安市高新路 42 号 卞斯超 15191075651

西安经开区支行	西安市未央路 125 号	惠 媛	17792256100
西安南大街支行	西安市南大街 15 号	乔 鉴	18089136919
西安和平路支行	西安市和平路 101 号	陈 歆	18691816821
西安兴庆路支行	西安市兴庆路 61 号	李 妍	13892880386
西安新城支行	西安市南新街 29 号	朱子君	18629286269
西安长安区支行	西安市长安区青年街 2 号	王淑芸	13572289603
咸阳分行	咸阳市西兰路 4 号	邵 洋	13299079906
宝鸡分行	宝鸡市红旗路 36 号	李 倩	18629019817
铜川分行	铜川市新区正阳路与长虹路十字	张小波	18691932636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大厦	张君君	15991929275
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陈进佃	15609110557
汉中分行	汉中市石灰巷 21 号	王晨旭	15319375850
安康分行	安康市育才路 102 号	张少帅	13165762680
商洛分行	商洛市名人街广电大楼下	郭 杨	17809267188

二、北京银行（政府订单贷）

西安分行营业部	刘晓伟	总经理助理	029-61828763	18066630518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梁凡	行长助理	029-61828531	18681945597
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蒋超	室经理	029-65667366	15891737329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孟庆龙	行长助理	029-61828272	13991990373
西安长缨路支行	范凯	副行长	029-68717760	13991315609
长安区西长安街支行	陈明	行长助理	029-85724301	18149209660
泾渭工业园支行	杨奕	室经理	029-68213773	15934802021
北客站科技支行	周洁	副行长	029-61828129	18629518636
解放路支行	王莉	行长助理	029-61828185	15802966196
延安分行	奥宝森	室经理	0911-8076038	15592925222

三、工商银行（政采贷）

榆林分行	张岭	客户经理	0912-6183827	15353386777
宝鸡分行	郭进	客户经理	0917-3238282	18991749262
安康分行	郑婕	客户经理	0915-3236275	15667856663
铜川分行	彭东东	客户经理	0919-2151878	17392898832
延安分行	党莹	经理助理	0911-2380826	15291142933
汉中分行	杨薇薇	部门副经理	0916-2606773	18591607453
渭南分行	张欢	客户经理	09132095066	15229730006
咸阳分行	袁霖	客户经理	029-33259370	18591006506
商洛分行	张铮	经理助理	0914-2310908	18691410305

商洛分行	余勇博	客户经理	0914-2310908	18092802280
西安分行	巩越	客户经理	029-87609419	18629450680

四、中信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朱雀大街中段1号	曹晓聪	13759957407
咸阳分行	秦皇中路绿苑大厦	杭群	13992016859
宝鸡分行	宝鸡市高新大道50号财富大厦B座	王尧	13636762976
渭南分行	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大厦	杨阳	18191815559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区长兴路248号中信银行	刘洪巍	13636885556
汉中分行	汉中市汉台区西二环路劳动西路东南汉中滨江·公园壹号（产业孵化区）3B号楼	陈真	18509165068

五、中国光大银行（阳光政采贷）

宝鸡分行	杨欢	0917-3451055	18329677163
榆林分行	尚云鹏	0912-3548019	18690473126
延安分行	汪昊田	0911-8011831	13509115500
咸阳分行	侯佳	32100021	15229500088
营销一部	李敏	87236311	13772031109
营销二部	朱翰辰	87236201	17791788078
营业部	张翔琮	87236306	18829235568
电子城支行	张曼玉	88247071	18009298787
明德门支行	王晨	85350770	13991249430
东大街支行	刘林	87438914	15029673754
经济开发区支行	陆家俊	86525176	18629303397
凤城九路支行	宋宜	89155022	18966911622
兴庆路支行	司洋	83290033	18629251819
长乐西路支行	张超	82566208	15877390201
友谊路支行	负程敏	88422067	18792795210
边家村支行	王鹏	85251673	15309223048
北关支行	菅新培	86248203	18092169361
南郊支行	程拓	85265234	13772491661
西关正街	马瑜	89548109	13772337373
丈八东路支行	杨筱凡	81026910	15129044185
雁塔路支行	闫梓闻	82222501	18691561524
唐延路支行	尉二宝	88329478	13991930150
枫林绿洲支行	杨嘉	87302120	13609199490
南关正街支行	郭敏	85230722	18066610983

南二环支行	刘超	88362861	18192080396
曲江支行	田鹏	81205890	13991937977
太白路支行	马振林	68912880	15353736656
明光路支行	刘二渭	81623506	13201793405
凤城二路支行	张洋	86680267	13720423343
昆明路支行	张洁	84592506	13991821278
丈八北路支行	郭浩	81875192	15667087662
新城支行	余振东	87251680	18066617238

六、浦发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吴晨雨	客户经理	029-63603803	15991724645
西安分行	陈福全	客户经理	029-63603441	17782511994
西安分行	韩瑾	客户经理	029-63603443	18202909790
西安分行	李瑞雪	客户经理	029-63603445	18220862398
榆林分行	陈晓晓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68	15691269965
榆林分行	郭小东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08	15291820586
宝鸡分行	张一岚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19	18690008816
宝鸡分行	朱强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26	13909176381
渭南分行	王晓峰	公司业务部	0913-3357080	13992363166
咸阳分行	薛晗	公司业务部	029-32083788	15109226216

七、兴业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朱靖	总监	029-87482998	13363979983
------	----	----	--------------	-------------

八、中国民生银行（政采贷）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75 /18821669199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80 /18591953690

九、浙商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259 号	曹金辉	18710993980
------	-----------------	-----	-------------

十、招商银行（政采贷）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任瑾。85438988

十一、长安银行（小微贷）

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一路 3 号
 联系人：陈瑶 13629266833

十二、网商银行（合同贷）

十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政采贷）

渭南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建设银行	郭煜庆 田宇	13892535580 17797059890
2	浦发银行	孙哲龙 蒙波	13892383911 15249035320
3	中信银行	杨洋 耿浩	18191815559 13193388328
4	兴业银行	权奥星	15706090239
5	工商银行	张剑 张欢	18191356300 15229730006
6	长安银行	李华	13335331958
7	邮储银行	张萱	13028431555 18091365182

延安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银行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惠玉	13892179302
2	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师范路	姬悦	18391156580
3	北京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双拥大道	奥宝森	15592925222
4	邮储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志丹大厦	杨慧花	13909113843
5	光大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卷烟厂东信时代一、二层	汪昊田	13509115500

35. 廉洁自律规定

-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 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7.2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37.3 投标人提交质疑函的要求
- 37.3.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37.3.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7.3.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37.3.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37.3.5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
- 37.3.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字的需提供相应的授权书。
- 37.4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1：履约担保函格式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投标人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

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出具保函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工作程序如下：

一、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标准见本章附表一。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完整性、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信用查询不符合要求的。

二、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的审查评审工作。

1、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符合性审查标准见本章附表二。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2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约定的单价限价。

1.3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4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或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造成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

2、如有必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书面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评审要素和标准见本章附表三。

3.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2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三、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如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2、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如有）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见评审因素和指标内容。

4、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产品。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在全部满足以上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排序。

如采用综合评分法，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附表一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2)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4) 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5)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6)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1)或提供(2)	(1) 提供 2023 年度或者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 投标人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 ② 投标人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 ③ 投标人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④投标人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 ⑤投标人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	
		（2）提供资信证明扫描件，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资信证明须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 ②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投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 ③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纳税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缴纳税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税种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 （3）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的社保的种类。 （3）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5 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6 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7	信用信息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进行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7 格式做出说明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8 格式做出声明。投标人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0	已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	需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1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12	特定资格要求	无	
1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14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审查结论		通过/不通过	
不通过原因说明			

注：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审查意见，符合的标记为“√”，不符合的标记为“×”；
2. 审查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

3. 对审查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1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人给定的最高限价	
4	预防不正当竞争	投标人的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情况	
5	投标内容	投标内容不存在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情形，投标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不存在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的情形	
6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7	其它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条款的情形	
审查结论		通过/不通过	
不通过原因说明			

注：

1. 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审查意见，符合的标记为“√”，不符合的标记为“×”；审查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对审查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附表三 评审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适用)

评标因素	分值	评价要素
价格分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进行价格折扣。
投标产品 评审	20	一、节能、环境标志产品（1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 1、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得 0.5 分； 评审依据：所投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 2、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得 0.5 分； 评审依据：所投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 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二、投标产品技术指标评审内容（19分）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评审：完全响应或优于得19分。“▲”技术指标参数一项负偏离扣1分，其他技术指标参数一项负偏离扣0.5分，扣完为止。 评审依据：按照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检测报告的，在技术偏离表“说明”栏中标明证明材料的页码；未提供检测报告的视为负偏离。
实施方案	10	1、供货方案（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生产计划及人员配备方案（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 方案	10	1、售后服务计划及方案（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验收及保障措方案（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5

		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产品的可靠性 评审	10	1、产品来源渠道及材质选取方案（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质量控制及保证符合国内相关标准方案（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5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样品	1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样品情况进行综合评审（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全的不得分）； 从样品的材质、制作工艺、面料、款式、舒适度五个方面进行评分，每个方面根据提供样品的符合程度赋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3分；基本满足或少部分偏离的得2分；不满足或大部分偏离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产品 业绩	5	提供2022年6月1日以来的同类产品业绩，以签订的合同为评审依据，每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5分，未提供的、时间不符合的、内容不符合的不得分。 评审依据：以加盖公章的业绩合同复印件为准，合同至少需包含合同首页、产品页、签章页。
总分	100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西安市红会医院

住所地：西安市南稍门友谊东路 555 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乙方：XXXX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见证方：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地：西安市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九楼

法定代表人：崔建武

联系方式：029-88497916

西安市红会医院(以下简称甲方)所需本合同项目下的棉纺织品(敷料类)采购项目，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由 XXXX（以下简称见证方）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招标，确定 XXXX（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见证方的招标文件、中标单位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见证方确认，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以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厂家	尺寸规格	单价 (元)	备注
1	XXXX		XXXX	XXXX	
2	XXXX		XXXX	XXXX	
...	...		...	...	

二、合同价款

- （一）合同服务期内总价款不能超过人民币叁佰叁拾陆万元（¥3360000.00 元）。
- （二）投标报价包括：货物费、运输费（含保险费）、装卸、验收、税及其它全部费用。
- （三）单价一次性包死，乙方不得再增加，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1. 发票需随货物一同送达甲方指定地点，按照招标参数进行验收清点并办理入库手续，无发票、或发票有误或与货物不符或实际送达数量不符合申请量而造成的延误由中标单位承担一切责任。

2. 货物入库之日起次月进行账务报销。即每月 10 日之前完成入库手续的发票将在

次月底左右完成账务报销，每月 10 日之后完成入库手续的发票将视为次月递交发票。

3. 履约保证金收取与退还：乙方应当在中标通知书领取后五个工作日内将项目履约保证金（预算总金额的 5%）转账至甲方基本户，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中标资格，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合同约定事宜完成，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基本户户名：西安市红会医院

账号：102407334632

开户行：中行西安长安路支行

注：转账请注明用途

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5. 结算方式：据实结算，乙方开具等额合规发票。

四、交货条件：

（一）交货地点：西安市红会医院指定地点。

（二）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或一年内完成项目预算金额合同自动终止，按需采购。

（三）交货时间：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需 4 小时之内响应完成确认。并在确认后 14 日内配送至采购单位库房。紧急状态中标单位需无条件协助采购单位，加急完成配送货物。

五、运输

（一）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至交货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全部费用。

（二）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

（三）因运输产生的一切风险及质量问题均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保证

（一）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 所有货物需提供自检合格证或自检报告。不提供合格证或自检报告的中标单位，采购单位有权拒绝货物入库。质检报告作为验收依据。采购单位有权对中标单位在服务期内提供的任意批次任意货物进行 1 次抽检，如抽检不合格，需由中标单位承担。采购单位发现中标单位制作的货物不符招标文件参数内容或其他影响正常使用的质量问题，有权自由处置此批次货物，并要求中标单位重新制作符合招标参数质量的货物，因货物质量造成采购单位的所有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

2. 如果使用后发现褪色、掉色以及缩水后尺寸小于招标参数尺寸的纺织品，采购单位有权自由处置不符合招标参数的货物，并要求中标单位重新制作符合招标参数的货物，并扣除本批次货物金额或履约保证金不予支付，因不符合招标参数的货物而产生的所有损失由违约中标单位承担，采购单位保留一切权利。采购单位发现此类情况出现后有权

在任意时间解除合同。

（二）产品质保期

- 1、所有货物，质保期不得少于 1 年。

七、服务要求

1. 本次招标单价，每月根据采购单位计划制作数量进行申报制作。单价包含税、包装、运输、拆卸、安装、清理垃圾等一切费用。预算金额仅供参考，结付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2. 中标单位需将货物配送至采购单位库房，服从库管安排。所有搬运工作均由中标单位负责完成。所有进入采购单位的车辆及人员需报备

3. 采购单位提出采购的货物，必须由中标单位指定负责人来采购单位进行对接。中标单位需出具书面文件（负责人身份证需盖公司公章）明确 1 名负责人，由负责人与采购单位对接。中标单位不得擅自更换负责人，经采购单位同意后才能更换，且不得无故频繁更换。为应对紧急事件，需中标单位明确 1 名应急联络人（与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中标单位需出具书面文件（应急联系人身份证需盖公司公章），应急联络人与负责人需 24 小时保持手机畅通。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应执行的伴随服务的服务标准或应当履行的相关义务。

4. 如投标单位对招标货物有疑问无法确定，请提前联系采购单位解决，可参考采购单位现用实物。

八、技术与服务

（一）技术资料：

- 1、货物合格证；
- 2、乙方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
- 3、其它资料。

（二）服务承诺：以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九、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约定的条件下，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书到达乙方之日视为合同已解除，并按以下方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需按照招标文件配合采购单位管理。不配合采购单位工作、货物验收有质量问题或质检报告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 尺码按照甲方要求制作，不按甲方要求的尺寸导致被服尺寸不统一或偏大偏小，乙方予以免费更换，更换 2 次（包括 2 次）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书到达乙方之日视为合同已解除。

3. 乙方如有调换产品，减低产品等级标准或提供存在质量缺陷产品，以劣充优，以假充真等违约行为的，一经查实，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

4. 甲方在被服使用过程中，如出现缩水率超标、产品质量不符合要求等问题时，甲方可按本次货物预算总价的 20%进行处罚。

5. 交货期为 14 天，遇医院紧急情况 5 天内送到医院，除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的原因，每延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本次货物预算的 1%作为违约金。超过 14 天未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书到达乙方之日视为合同已解除，同时乙方应承担该次预算金额的 30%的违约金。

6. 以上所有招标要求及招标参数需明确写进合同中并执行。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见证方各执壹份，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质保期结束后，自动终止（但合同的服务承诺除外）。

十三、其他事项

（一）见证方作为政府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进行确认。

（二）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内容、标准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四）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经见证方确认后，签订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有法律规定的按照法律规定，除合同约定外，由甲乙双方再行协商，协商一致前，原合同或条款继续履行。

（六）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七）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法人公章）

单位名称：西安市红会医院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乙 方（法人公章）

单位名称：xxxx

地 址：xxxx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开户银行：XXXX

帐 号：XXXX

签订日期：2025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2025 年 月 日

注：合同生效日期自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开始执行

见证方（业务专用章）

单位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八楼

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5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尺寸/工艺	技术参数	单位	注意事项	单价限价金额(元)
1	●手术衣	均码, 斜纹布, (衣服从领口至底长 1.25 米, 袖长 75cm (不含罗纹松紧), 罗纹袖口长 7cm)	1、成分: 棉 100% 2、密度: 经密 525 根/10cm±1%, 纬密 235 根/10cm±1.5% 3、单位面积质量: 245(g/m²)±4% 4、线密度: 经纱 27.5tex±2.5% 纬纱 34.5tex±2.5% 5、水洗尺寸变化率: -4%~1.5% 6、pH: 4.0~8.5 7、甲醛: ≤75(mg/kg) 8、撕破强力: 经向≥17N, 纬向≥15N 9、断裂强力: 经向≥350N, 纬向≥300N 10、耐洗色牢度: ≥4 级 ▲11、大肠杆菌抑菌率: >99% ▲12、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 >99% ▲13、白色念珠菌抑菌率: >99% ▲14、微粒释放≤4.0 (满足 YY/T0506.1-2023 标准)	件	提供具有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面料检测报告, 并在响应表中注明页码, 原件备查	73
2	内穿衣	分大小号: M, L, XL, XXL, XXXL, XXXXL	1、成分: 棉 35%±5%, 聚酯纤维 65%±5% 2、密度: 经密 575 根/10cm±1%, 纬密 275 根/10cm±1% 3、单位面积质量: 245(g/m²)±5%	套	提供具有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面料检测报告, 并在响应表中注明页码, 原件备查。	72
3	●洗手衣裤(术者)	分大小号: M, L, XL, XXL, XXXL, XXXXL (服装需为两面穿)	4、线密度: 经纱 13.5*2tex±2.5% 纬纱 28.5tex±2.5% 5、水洗尺寸变化率: -3%~1.5% 6、pH: 4.0~8.5 7、甲醛: ≤75(mg/kg)	套	提供具有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面料检测报告, 并在响应表中注明页码, 原件备查。	72
4	洗手上衣	分大小号: M, L, XL, XXL, XXXL, XXXXL	8、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禁用 9、撕破强力: 经向≥17N, 纬向≥15N 10、断裂强力: 经向≥350N, 纬向≥300N 11、耐洗色牢度: ≥4 级	件	(部分产品右侧增加裤兜)	40

5	洗手裤	分大小号： M,L,XL,XXL, XXXL, XXXXL	12、耐酸汗渍色牢度：≥4 级 13、耐碱汗渍色牢度：≥4 级 ▲14、大肠杆菌抑菌率：>99% ▲15、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99% ▲16、白色念珠菌抑菌率：>99% 17、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4 级 18、异味：无 注：采用色条标注号型	条		32
6	●中单 (单层)	240*170cm	1、成分:棉 100% 2、密度:经密 490 根/10cm±1%、纬密 250 根/10cm±1% 3、单位面积质量:215(g/m²)±4% 4、线密度:经纱 26tex±2.5% 纬纱 26tex±2.5% 5、水洗尺寸变化率:-4%~1.5% 6、pH 值:4.0~8.5 7、甲醛含量:≤75(mg/kg) 8、撕破强力:经向≥17N, 纬向≥15N 9、断裂强力:经向≥350N, 纬向≥300N 10、可分解致癌芳香胺:禁用 11、耐洗色牢度:≥4 级 12、耐酸汗渍色牢度:≥4 级 13、耐碱汗渍色牢度:≥4 级 14、撕破强力:经向≥17N, 纬向≥15N 15、耐摩擦色牢度:耐干≥4 级, 耐湿: ≥4 级 16、耐次氯酸盐漂白色牢度:≥4 级 ▲17、大肠杆菌抑菌率:>99% ▲18、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99% ▲19、白色念珠菌抑菌率:>99% 20、异味:无 ▲21、微粒释放≤4.0 (满足 YY/T0506.1-2023 标准)	条	提供具有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面料检测报告,并在响应表中注明页码,原件备查	57
7	●腹单 (双层)	380*185cm		条		145
8	●中包布 (双层)	130*130cm		条		52
9	●大包布 (双层)	160*160cm		条		63
10	●长台布 (双层)	220*170cm		条		90
11	●小方 (单层)	110*110cm		条		24
12	●大方 (单层)	125*125cm		条		27
13	●小洞巾 (双层)	200*140cm		条		76
14	●参观衣	均码		件		60

15	●病员服	分大中小号： S,M,L,XL,	▲1、成分：棉 50%±5%，聚酯纤维 50%±5% ▲2、密度：经密 545 根/10cm±1%，纬密 275 根/10cm±1% 3、线密度：经纱 18tex±2.5% 纬纱 18tex±2.5%	套	提供具有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面料检测报告，并在响应表中注明页码，原件备查	72
16	病员服上衣	分大中小号： S,M,L,XL,	4、pH：4.0~8.5 5、甲醛：≤75(mg/kg)	件		43
17	病员裤	分大中小号： S,M,L,XL	6、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禁用 7、撕破强力：经向≥17N，纬向≥15N 8、断裂强力：经向≥350N，纬向≥300N 9、耐洗色牢度：≥4 级 ▲10、大肠杆菌抑菌率：>99% ▲11、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99% ▲12、白色念珠菌抑菌率：>99%	件		31
18	手术小被芯	120*100cm	1、全棉包布：40 ^s *40 ^s 2、填充物：聚酯纤维絮片，质量：1000 克 3、绗缝工艺	条	/	35
19	手术大被芯	220*160cm	1、全棉包布：40 ^s *40 ^s 2、填充物：聚酯纤维絮片，质量：2000 克 3、绗缝工艺	条	/	75
20	手术花被子	220*160cm	1、全棉包布：40 ^s *40 ^s 2、填充物：聚酯纤维絮片，质量：2000 克 3、绗缝工艺	条	/	85
21	手术小花被子	120*55cm	1、全棉包布：40 ^s *40 ^s 2、填充物：聚酯纤维絮片，质量：1000 克 3、绗缝工艺	条	/	35
22	手术小被套	130*110cm	1、成分：棉 100% 2、密度：经密 665 根/10cm±1%，纬密 405 根/10cm±1% 3、线密度：经纱 18.5tex±2.5% 纬纱 18tex±2.5%	条	提供具有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面料检测报告，并在响应表中注明页码，原件备查	40
23	手术大被套	230*160cm	4、pH：4.0~8.5 5、甲醛：≤75(mg/kg)	条		60
24	手术花被套	230*160cm	6、异味：无	条		65

25	手术小花被套	130*110cm	7、摩擦色牢度：干摩 $\geq$ 4级，湿摩 $\geq$ 4级 8、耐洗色牢度 $\geq$ 4级 9、耐酸汗渍色牢度 $\geq$ 4级 10、耐碱汗渍色牢度 $\geq$ 4级 11、大肠杆菌抑菌率： $>99\%$ 12、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 $>99\%$ 13、白色念珠菌抑菌率： $>99\%$ 14、撕破强力：经向 $\geq 17N$ ，纬向 $\geq 15N$ 15、断裂强力：经向 $\geq 350N$ ，纬向 $\geq 300N$	条		45
26	手术小花被套	130*65cm		条		30
27	布袋子（四层）	55*65cm		条		12
28	室内帽			顶		5
29	约束带	20*50cm 四层		个		10
30	大药袋	40*25cm 双层	1、棉 50% $\pm$ 5%，聚酯纤维 50% $\pm$ 5% 2、21 ^s *21 ^s 3、密度：经密 410 根/10cm $\pm$ 1%，纬密 200 根/10cm $\pm$ 1.5%	个	/	8
31	中药袋	40*20cm 双层		个	/	8
32	裤带	3cm		米	/	3
33	止血带衬垫 S#	15*6cm 双层	1、100%聚酯纤维 2、密度：经密 300 根/10cm $\pm$ 1%，纬密 140 根/10cm $\pm$ 1.5%	个	/	10
34	止血带衬垫 M#	19*15cm 双层		个	/	12
35	止血带衬垫 L#	20*17cm 双层		个	/	12
36	●止血带衬垫 XL#	26*24cm 双层		个	/	14
37	小头圈	外 25cm*内 13cm*高 6cm	1、人造革 2、填充物：100%聚酯纤维	个	/	30
38	●大头圈	外 32cm*内 13cm*高 6cm		个	/	30
39	●圆头枕	长 56cm*直径 18cm		个	/	33
40	大圆抱枕	长 55cm*直径 33cm		个	/	37
41	小方枕	40*25*5cm	1、人造革 2、填充物：整块海绵	个	/	40
42	大方枕	55*35*10cm		个	/	50

43	巡回衣 长袖	分大中小号： S,M,L,XL,	1、成分：棉 35%±5%，聚酯纤维 65%±5% 2、密度：经密 575 根/10cm±1%，纬密 280 根/10cm±1%	套	提供具有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面料检测报告，并在响应表中注明页码，原件备查	60
44	巡回衣 短袖	分大中小号： S,M,L,XL,	3、线密度：经纱 27tex±2.5% 纬纱 28tex±2.5%	套		50
45	术中提示布	45*45cm（双层）	4、pH：4.0~8.5 5、甲醛：≤75(mg/kg) 6、耐洗色牢度：≥4 级 7、水洗尺寸变化率：-3%~1.5% 8、撕破强力：经向≥17N，纬向≥15N 9、断裂强力：经向≥350N，纬向≥300N ▲10、大肠杆菌抑菌率：>99% ▲11、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99% ▲12、白色念珠菌抑菌率：>99%	个		11
46	ICU 病 员服	均码 套头一体式	1、成分：棉 50%±5%，聚酯纤维 50%±5% 2、密度：经密 545 根/10cm±1%，纬密 275 根/10cm±1% 3、线密度：经纱 18tex±2.5% 纬纱 18tex±2.5% 4、pH：4.0~8.5 5、甲醛：≤75(mg/kg) 6、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禁用 7、撕破强力：经向≥17N，纬向≥15N 8、断裂强力：经向≥350N，纬向≥300N 9、耐洗色牢度：≥4 级 ▲10、大肠杆菌抑菌率：>99% ▲11、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99% ▲12、肺炎克雷伯氏菌抑菌率：>99% ▲13、铜绿假单胞菌抑菌率：>99% ▲14、白色念珠菌抑菌率：>99% ▲15、枯草芽孢杆菌抑菌率：>99%	套	提供具有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面料检测报告，并在响应表中注明页码，原件备查	60

47	儿童病 员服	分大中小号	▲1、成分：棉 50%±5%，聚酯纤维 50%±5% ▲2、密度：经密 545 根/10cm±1%，纬密 275 根/10cm±1% 3、线密度：经纱 18tex±2.5% 纬纱 18tex±2.5% 4、pH：4.0~8.5 5、甲醛：≤20(mg/kg) 6、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禁用 7、撕破强力：经向≥17N，纬向≥15N 8、断裂强力：经向≥350N，纬向≥300N 9、耐洗色牢度：≥4 级 ▲10、大肠杆菌抑菌率：>99% ▲11、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99% ▲12、白色念珠菌抑菌率：>99%	件	提供具有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面料检测报告，并在响应表中注明页码，原件备查	45
48	平车床 垫	200*100cm	1、人造革 2、填充物：45D 海绵	个	/	

备注：

1、标注“●”符号的需要提供一种尺寸的样品，统一密封在一个箱子中，在样品上标注产品名称，在箱子上标注公司名称、项目名称、项目标号，未密封的不予接受。中标单位的样品会被留存对照验收，其他单位的样品后期退还。在 2025 年 7 月 3 日 9:00 前将样品送至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北边房间内（靠近北门的卫生间处，可咨询一楼接待人员），过期视为放弃提交样品。

2、需逐条响应采购内容表中技术参数，采购内容表中有要求提供具有 CMA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面料检测报告的，需在响应表中注明页码。

3、中标供应商在交货前，提供的投标文件中检验报告复印件所对应的原件须提交给采购人查验，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并追究法律责任。

4、因纯棉制品水洗尺寸变化率各生产厂家布料不同。投标供货商需考虑水洗尺寸变化率并自行计算产品实际尺寸，以上尺寸为最低限度，即水洗后尺寸。且手术室敷料要经高温高压消毒，要求敷料面料及其缝纫线需经受 132-134℃ 高温 4 分钟，延时到达 8 分钟。压力要求为 201.7Kpa-229.3kpa。要求高温高压后，敷料不脱色掉色，不影响手术正常使用。所有纺织品符合 GB18401-2010。

5、根据医院提供的院徽图案，缝制样品指定位置。

样品要求：院徽印制为：红色、直径 7-8cm。

院徽：上衣印制在左胸，裤装印制在右侧后口袋；手术衣印制在前边口袋中间，直径 9-12cm；

敷料在正面右下角印制院徽及物品名称；



6、中标供应商在实际制作时应以甲方采购需求为准，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颜色、院徽印制等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 标 人：_____

时 间：_____

第一部分 身份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仅提供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单位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和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提示：此日期应不晚于投标函签署日期）

附：授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3、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1）；

（2）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或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2）；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格式见附件 6-3、6-4）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6-5）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6）

（6）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6-7）

（7）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8）

（8）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无

要求：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

6-1 投标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6-2 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投标人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扫描件，所有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6-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纳税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扫描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7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8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 不属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9 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详见招标公告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 标 人：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1、投标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一）
- 2、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二）
- 3、投标分项报价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三）
- 4、技术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四）
- 5、商务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五）
- 6、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6-1《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六）
 - 6-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七）
 -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八）
- 7、实施方案
- 8、售后服务方案
- 9、投标产品的可靠性评审
- 10、业绩一览表
- 11、其他补充资料

(投标文件格式一)

投标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招标文件,签字或盖章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投标单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元)。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3)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有),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 (4)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5) 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 (6) 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_____

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单价合计（单位：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此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三)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最高限价 (元)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1	手术衣		73		
2	内穿衣		72		
3	洗手衣裤 (术者)		72		
4	洗手上衣		40		
5	洗手裤		32		
6	中单 (单层)		57		
7	腹单 (双层)		145		
8	中包布 (双层)		52		
9	大包布 (双层)		63		
10	长台布 (双层)		90		
11	小方 (单层)		24		
12	大方 (单层)		27		
13	小洞巾 (双层)		76		
14	参观衣		60		
15	病员服		72		
16	病员服上衣		43		
17	病员裤		31		
18	手术小被芯		35		
19	手术大被芯		75		
20	手术花被子		85		
21	手术小花被子		35		
22	手术小被套		40		
23	手术大被套		60		
24	手术花被套		65		
25	手术小花被套		45		

26	手术小花被套		30		
27	布袋子(四层)		12		
28	室内帽		5		
29	约束带		10		
30	大药袋		8		
31	中药袋		8		
32	裤带		3		
33	止血带衬垫 S#		10		
34	止血带衬垫 M#		12		
35	止血带衬垫 L#		12		
36	止血带衬垫 XL#		14		
37	小头圈		30		
38	大头圈		30		
39	圆头枕		33		
40	大圆抱枕		37		
41	小方枕		40		
42	大方枕		50		
43	巡回衣长袖		60		
44	巡回衣短袖		50		
45	术中提示布		11		
46	ICU 病员服		60		
47	儿童病员服		45		
48	平车床垫		/		
合计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强制采购类								
(2) 优先采购类								
合计（人民币）								
占总价的百分比（%）								

说明：

1、如投标产品为品目清单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计分。

2、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文件格式四)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页码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响应内容必须按照投标产品实际参数指标填写，与相关证明材料一致，不得直接将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完全复制作为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2. 务必完整填写所有指标响应参数；必须在备注栏进行明确说明偏离情况，且偏离情况与实际相符，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3. 采购文件中约定的每项采购内容的技术偏离情况都必须体现在此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投标文件格式五)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交货期			
	付款方式			
	投标文件有效期			
	...			

声明：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他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文件格式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联合体）：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文件格式七）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投标文件格式八）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内容应包含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内容）

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内容应包含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内容）

投标产品的可靠性评审

（格式自拟，内容应包含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内容）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每个项目合同须单独具表，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无相关证明的项目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其他补充资料